# 为关心下一代工作绽放火样热情

# 离而不休,他用真心温暖青少年



#### 甘化细雨润新蕾

2010年,因工作需要,许海群转岗到马山街道关工委工作。刚开始,他对关工委工作完全不了解,也不太适应,但凭着热情、认真和责任,他很快就进入角色。"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,关心下一代就是关心祖国的未来。"许海群说。

只有建强队伍、建好阵地、用活载体,才能开展好关工委工作。为此,许海群深入辖区社区、企业、学校一一落实人员、建立队伍,并帮助

#### **原作春泥护春苗**

2014年,许海群从街道关工委主任的岗位退休。但"退岗不退休",他又无缝衔接地加入街道关工委"五老"队伍,当起了义务宣讲员。作为离退休老干部党支部书记,许海群每年带头并动员离退休老干部们为贫困学生捐资助学,从未间断,至今累计捐款近10万元。

茶果是马山农户主要经济来

各社区建立"家长学校""校外辅导站""电子阅览室"等阵地。有些社区缺乏资金,许海群一方面向上级争取资金,一方面去企业"化缘",帮助乐山、峰影、耿湾、嶂青等社区建成了电子阅览室,给学生增添学习活动的场所。在主持街道关工委工作的三年时间里,许海群每年都要为有关社区募集十多万元资金,支持基层单位建设青少年活动阵地。

"马山历史文化""马山革命斗

争史""红歌联欢会"等主题教育活动,"读红书"征文、书画作品展、大学生"红蚂蚁"义务家教等志愿活动……这些年每年寒暑假和主题日,许海群都会联合多个部门,累计开展多姿多彩的文体活动近百场次,吸引青少年近5000人次参与。"人是忙了点,但是为了下一代,苦一点、累一点是值得的。"许海群说,他想尽自己所能让青少年感受到党和社会对他们的关怀。

源,因此农村工作是社区一项十分 重要的工作,但刚踏出大学校门的 大学生村官们却对此一窍不通。当 地组织部门想找一位农村工作经验 丰富的老同志来指导大学生村官们 的工作,拥有分管农业工作经验,又 爱与年轻人打交道的许海群毛遂自 荐接下了任务。每年农事季节,许 海群就组织大学生村官们到茶园、 林间实地观察,参与茶树、杨梅树的 栽培修剪,去田头、山上实地劳动。 原桃坞村的张林梁、和平村的唐雄 明、万丰村的陆煜锋等村官,说起许 海群都夸赞"他是我的好师父"。此 外,许海群还组织大学生村官们搭 建马山农产品网上销售平台,既解 决了果农销售的问题,又让大学生 村官们有了实现自我价值的舞台。

#### ■ 宁为路石铺新途

"关心下一代工作应该是全社会的责任,虽然现在学校、社区和相关部门都建立了关工委组织,但还有不少面广量大的非公企业没有建立起组织。"许海群决定到非公企业去拓展关心下一代工作的新路子。

许海群首先想到了青年职工 人数较多的无锡四方制桶有限公司,商量建立企业关工委事宜时, 得到了企业的大力支持。在许海 群的指导下建起企业关工委后,四 方集团关工委的工作开展得有声 有色。企业在继续资助本地中小学的同时,还建立了"四方友信慈善基金会",把资助面扩大到市区其他大中小学校,每年捐资100多万元。此外,还设立了青工培训基金,每年举办青工培训班,提高青年职工的思想素质、专业技能。

许海群又将"业务"拓展到另一家非公企业无锡东马锅炉有限公司。该企业成立关工委后,许海群积极奔走为企业联系讲课人员、文体骨干

等,解决了企业在开展青工培训、 文体活动等方面的师资紧缺、内容 单一等问题。"虽然其中也有一些 坎坷和曲折,但我愿意做一块铺路 石。"许海群说。

(晚报记者 潘凡)



## 组织未成年人犯罪可轻判?想得美!

本报讯 近日,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通报了一起未成年人犯罪案件,被告人许某某了解到法律对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可以从轻处罚后,组织未成年人进行盗窃。最终,许某某受到了法律的严厉处罚,这也是无锡地区首例组织未成年人盗窃的案件。

据介绍,被告人许某 某自己本身也是未成年 人,曾多次因盗窃、打架 斗殴被行政处罚。他了解到法律对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可以从轻处罚后,产生了利用未成年人进行违法犯罪活动的想法。2021年,许某某以提供食宿开销等名义,伙同他人先后6次组织未成年人实施盗窃。

中院刑一庭一级法 官徐海宏介绍,一些不法 分子组织未成年人从事 盗窃、抢夺等违反治安管 理活动的行为,严重危害 了社会治安秩序,损害了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,对此刑法作出专门规定定到织未成年人进行盗窃、证明未成年人进行盗窃、抢守、敲诈勒索等违反治安管理活动的行为,就构成犯罪"。这起案件中,法院就是以组织专术或是以组织专术,以组织者、指挥者,不证,组织者、指挥者,又阻止了未成逍遥法外;又阻止了未成

年人继续实施违法犯罪 活动,避免滑入深渊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,被告人许某某犯盗窃罪,判处有期徒刑四年,并处罚金人民币二万元;犯组织未成年人进行违反治安管理活动罪,判处有期徒刑一年,并处罚金人民币五千元;犯寻衅滋事罪,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,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五年,并处罚金人民币二万五千元。 (甄泽)

### 船舶漏水紧急救援

本报讯 从江阴获悉,6月5日上午6时许,江阴市交通运输局水上二中队接到重载船舶航达1898求救电话:船舶发生漏水,有沉没危险,请求协助排水、堵漏抢修。

江阴交通执法队员立即请示上报,并采取应急措施——指派黄田港卡口2艘交通执法艇携带大功率抽水泵赶赴现场救援。

经过半小时的排水抢险,交通执法人员发现船舶漏点。此时船舶处于满载状态,有漏点扩大随时沉没的风险,救援人员立即制定救援计划,协调江阴船闸安排遇险船舶优先过闸;协调夏港码头做好紧急减载准备;派遣交通执法艇护航。上午8时10分许,遇险船舶安全靠泊夏港码头,并按预定计划卸载过驳、抢修。 (宋超)

## 店主自设"禁停区" 不是免责"挡箭牌"

最近,过某因他人停放在自家店 铺门前的车子意外被砸,从而卷入一 起侵权责任纠纷案件中。

过某的店铺开在锡山区东港镇, 因为外来车辆总是紧贴着店门口停放,不但阻挡家人进出店门,对生意也造成了不小影响。于是,过某找来一桶红色油漆,将自家店门口区域用一个长方形框了起来,并写上一个大大的"×",随后在长方形的边角位置摆放了两个锥桶。在过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,"禁停"效果确实立竿见影。

某天,杨某开车到小镇办事,找了一圈实在找不到停车的地方,见过某家店铺房门紧闭,门口又空出了一大片场地,便无视店门前"禁停"标志,径直将车子停放在过某划定的红"×"上。

停放期间忽然刮起大风,将过某门店顶楼的遮阳玻璃刮落,砸中了杨某停放的车辆,造成该车前挡风玻璃破裂,车顶严重划伤。

杨某报警,并联系保险公司。保险公司赔付了杨某的修车费用,并从杨某处取得了代位求偿权,随即向锡山法院起诉,要求过某支付全部车损赔偿款3260元。

法院审理认为,本案中杨某车辆 损失产生的直接原因是过某店铺顶 楼遮阳玻璃脱落所造成的。过某作 为房主,对自家房屋设施管理不善, 不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,故其应承担 侵权责任。同时法律也规定,被侵权 人对同一损害的发生或者扩大有过 错的,可以减轻侵权人的责任。所以 本案的争议焦点为:杨某的停车行为 是否存在过错? 从案件中所反映的 事实来看,杨某将车辆停放在没有设 立公共停车位的过某店门口,其行为 具有一定过错,可以减轻侵权人过某 的部分责任。最终,经法官调解,双 方当事人协商一致,由过某向保险公 司支付2500元,并当场履行完毕。

东港法庭法官助理曹道清告诉记者,未经相关部门批准,在公共区域自行划线停车泊位或设置禁停标志均属违法行为,在侵权责任产生时并不能因之免除自身应承担的责任。(晓城)